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为学龄前幼儿提供保育和教育服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无下属决算单位，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8.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387.63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9.03	本年支出合计	57	399.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99.03	总计	60	399.03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9.03	398.38					
205			教育支出	387.63	386.97					0.65
20502			普通教育	385.33	384.67					0.65
2050201			学前教育	385.33	384.67					0.65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0	2.3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0	2.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2	8.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2	8.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2	8.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	2.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	2.49					
2210202			提租补贴	2.49	2.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9.03	385.14	13.89			
205			教育支出	387.63	373.74	13.89			
20502			普通教育	385.33	373.74	11.59			
2050201			学前教育	385.33	373.74	11.5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0		2.3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0		2.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2	8.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2	8.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2	8.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	2.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	2.49				
2210202			提租补贴	2.49	2.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8.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				
	5		五、教育支出	3	386.97	386.9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	8.92	8.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	2.49	2.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8.38	本年支出合计	5	398.38	398.3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				
总计	32	398.38	总计	6	398.38	398.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98.38	385.14	13.23
205			教育支出	386.97	373.74	13.23
20502			普通教育	384.67	373.74	10.93
2050201			学前教育	384.67	373.74	10.9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0		2.3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30		2.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2	8.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2	8.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2	8.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9	2.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9	2.49	
2210202			提租补贴	2.49	2.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0.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2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1.79	30201	办公费	12.4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07.96	30202	印刷费	1.7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9.44	30205	水费	0.2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12	30206	电费	0.9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0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2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2	30211	差旅费	0.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68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8.77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8			
人员经费合计		270.89	公用经费合计					114.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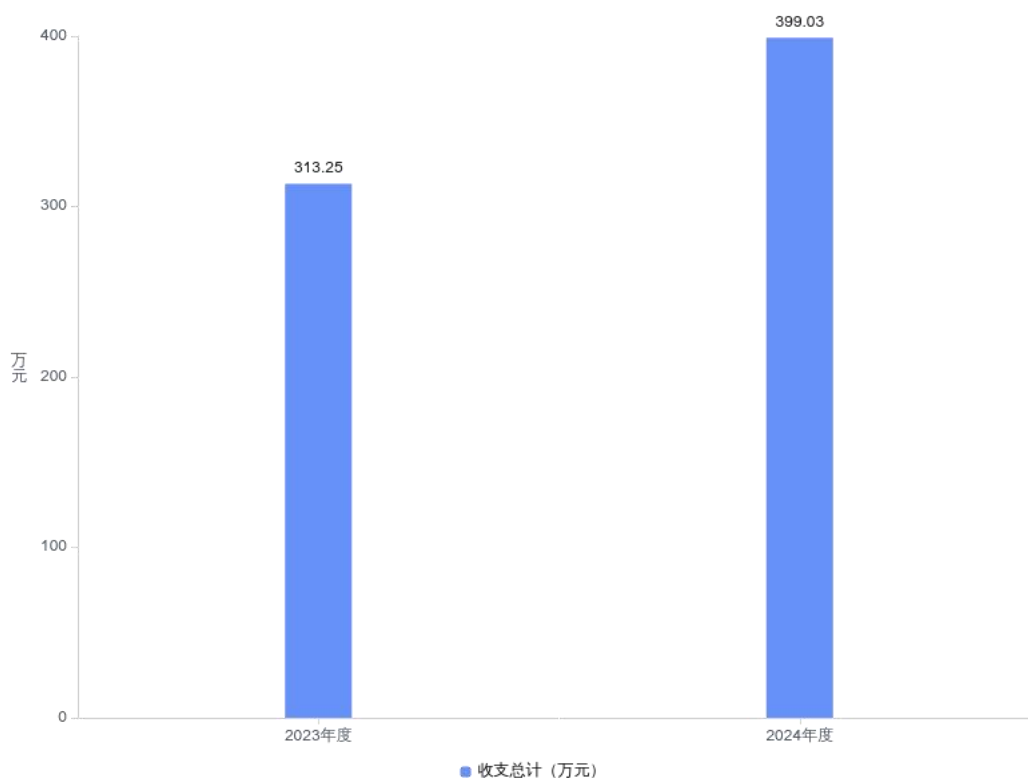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99.0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85.78 万元，增长 27.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人员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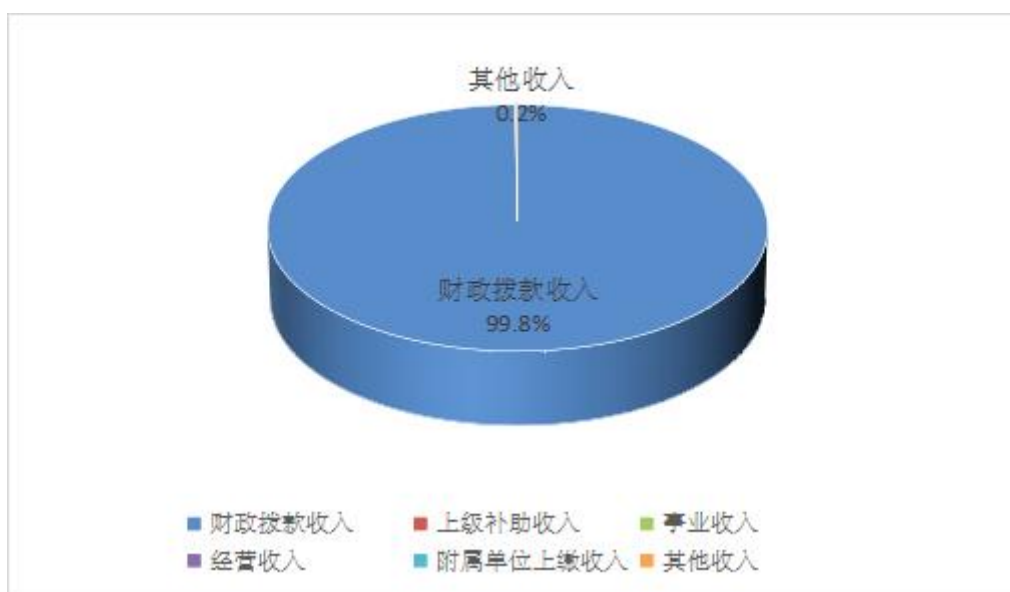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99.0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85.78 万元，增长 27.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人员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8.38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8%；其他收入 0.65 万元，占本年收入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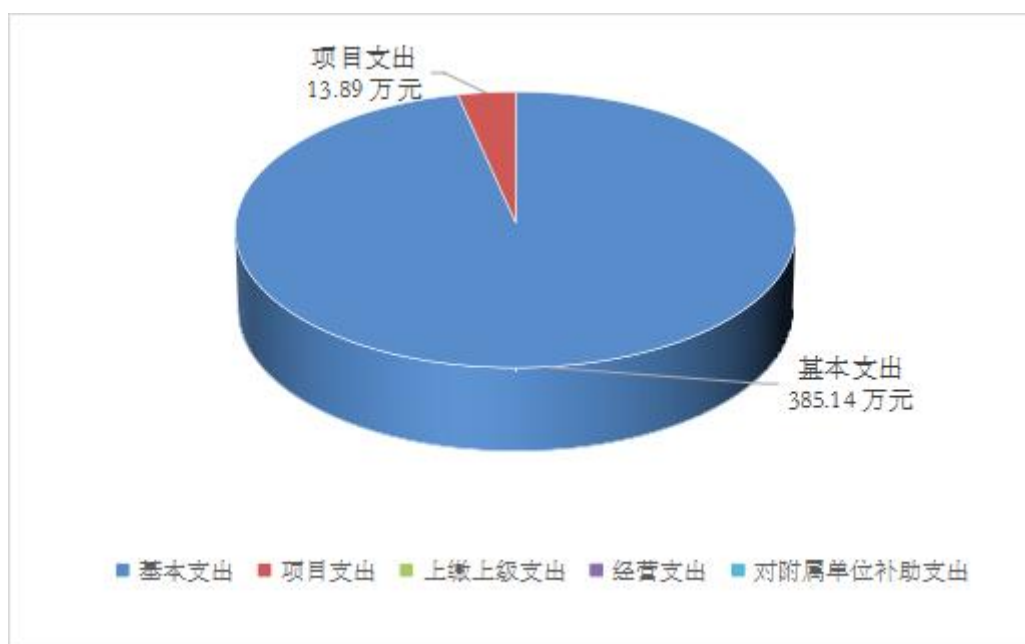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99.0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85.78 万元，增长 27.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人员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385.14 万元，占本年支出 96.5%；项目支出 13.89 万元，占本年支出 3.5%。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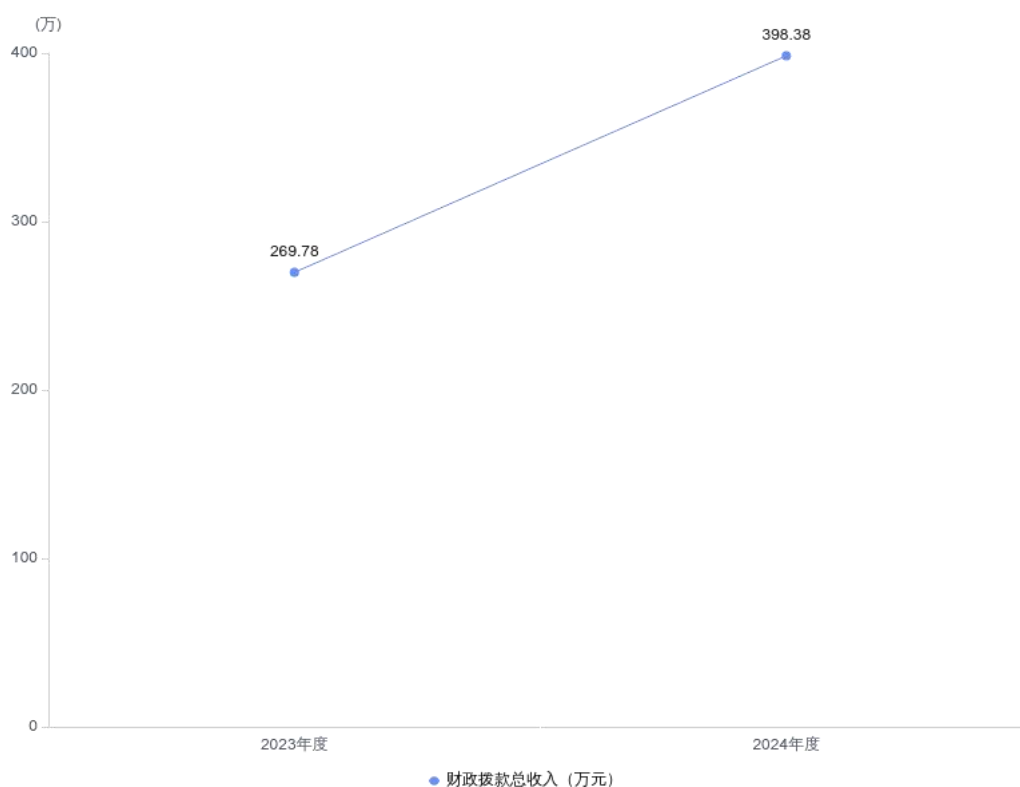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98.3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8.60 万元，增长 47.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人员增加。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8.38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28.60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人员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8.3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8.60 万元，增长 47.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人员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8.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386.97 万元，占 97.14%。主要用于主要是用于教育系统办公支出及基础设施建设。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8.92 万元，占 2.24%。主要是用于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49 万元，占 0.63%。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14.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8.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其中：基本支出 385.14 万元，项目支出 13.23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教育事业发展项目 13.23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成效提升办学条件。

1. 教育支出具体包括：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为333.79万元，支出决算为384.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调整。

(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30.3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1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8.92万元，支出决算为8.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3.8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调整。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50万元，支出决算为2.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5.1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0.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114.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

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主要原因:本单位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属于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当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共有车辆0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13.2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2024年度项目支出管理及绩效较好。在投入

方面，预算资金全部到位，预算执行率较高，资金使用合规。在产出方面，绩效目标完成率较高。在效益方面，整体工作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99.0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整体全年预算数为 399.03 万元，执行数为 399.03 万元，执行率为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强化政治信念，夯实思想根基；规范组织生活，激发队伍活力；强化党风廉政建设，营造清风正气园所文化承悦启鹤；园务管理“四维”联控；保教管理扎实规范；安全为本健康护航。探索特色课程，促进幼儿全面发展。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二级项目。

1. 学前教育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23 万元，执行数为 13.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障幼儿园的正常运转；二是完善了园内的硬件设施；三是提升了团队素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学校没有设置专业预算管理部门，人员配置不完善，学校虽然具有完善的制度基础，但实施不到位，使预算执行和原计划之间存在一定偏差，影响了预算执行的严肃性和有效性；二是学校执行预算工作时，无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为支撑，预算编制精准度不足，绩效指标量化程度不够，难以精准评估单位整体支出效益。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及经验，将绩效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完善绩效标准体系，紧抓绩效管理工作，力求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绩效管理目标和考核办法，提出工作要求，加大考核力度。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红鹤引领，筑牢信念守初心

（一）强化政治信念，夯实思想根基

本年度，我园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组织政治学习确保每位党员教师深刻理解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同时持续开展党纪、条例、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含严禁违规吃喝）等专题学习，通过案例分析、警示教育、研讨交流等多形式，增强党员干部的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升党性修养。

（二）规范组织生活，激发队伍活力

我园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全年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书记、副书记讲党课 4 次，组织生活会查摆问题 8 项并全部整改，每次活动都经过精心准备，确保质量，扎实开展“三同三比”主题实践活动，建立 3 个党员示范岗打造先锋团队，激发党员队伍的活力，推动党建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在区三同三比活动中，党员陈芳婷同志的《聚“三同”之力，展“三比”风采》工作案例推送到区教育局参展。

（三）强化党风廉政建设，营造清风正气

我园党支部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成立廉政工作领导小组，修订《党支部工作条例》等 6 项制度，通过签订责任书、开展廉政谈话、教职工思想动态防控等方式，加强对党员教师干部的

日常及意识形态监督和管理。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规范“三重一大”决策程序，确保管理民主。积极响应上级“过紧日子、苦日子”的政策推行勤俭办园计划——资源循环利用倡导“变废为宝”；节能降耗管理实行无纸化办公等措施，同时利用公告栏、家长会、QQ群等渠道，公开透明幼儿园的财务收支、招生政策、食堂管理等信息，接受教师家长和社会监督，有效预防了腐败现象的发生，营造了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

二、鹤策高效，科学育人促发展

（一）园所文化承悦启鹤

今年幼儿园在悦文化的基础上不断丰富办园内涵，以“童真萌趣鹤鸣悦心”为办园理念，通过环境浸润、课程渗透、活动体验的实施路径，鹤文化体系初步形成。

（二）园务管理“四维”联控

我园建立完善的管理机制，设立书记室，园长室，保教保健室等部门，各年级实行年级组长负责制，各部门管理网络清晰，职责明确，形成党建引领→行政督导→部门执行→班级落地的四维管理体系。园内制定了科学合理的规章制度，包括幼儿园章程、党建管理制度、行政管理制度、教职工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卫生保健制度等，确保幼儿园的各项工作有章可循、规范有序。同时，建立了民主管理机制，定期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充分听取教职工的意见和建议，共同参与幼儿园的管理和决策，增强教职工的归属感和责任感。

（三）保教管理扎实规范

规范的管理是促进办园质量的有效手段，而管理的落实才是根本。在保教管理中，幼儿园重新修订了《幼儿园一日常规要求》《保教人员一日常规工作职责》等制度，使保教人员的工作更明确，更有指导性和针对性。以游戏为基本教学活动形式，切实制定教学相关计划，按周计划的安排合理开展一日活动，做到课前准备充分，心中有教案、手上有教具。各部门做到日巡查，周汇报，月考核将常规管理落实落细。

（四）安全为本健康护航

我园始终将安全工作置于首位，建立安全领导小组，实行网格化管理，定期排查园舍、设施及食品安全隐患，配备专职保安、监控及一键报警系统，严格门禁管理，筑牢安全防线。近三年实现安全“零事故”。通过“1530”教育、防溺水等12项安全主题课程及消防/防震演练，全面提升幼儿自我保护能力。

（五）家园关系和谐共赢

家庭既是幼儿教育的合作伙伴，也是幼儿教育的支持者、参与者。我们积极进行家园沟通，组织家长来园活动：如家长开放日，家长进课堂、家长志愿活动、家长会，家庭教育培训活动，让家长进得来，了解清，促进家园共育；通过班级温馨提示、班级群公示、家长云课堂等平台，宣讲正确的幼教观念，达到家园共识。通过逐渐完善的家园互动机制，让幼儿收获了长远发展。

三、鹤探芳园，深耕课程创特色

（1）基础课程为主线。严格按照《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的要求，开展基础课程涵盖健康、语言、

社会、科学、艺术等五大领域，促进幼儿全面发展。（2）自主游戏为特色。站在幼儿视角，在户外开辟鹤嘻嘻沙水池、鹤骑骑交通站等游戏区域，开设《鹤·悦生态园》户外自主游戏课程，让幼儿感知体验贴近生活的自主游戏。（3）主题活动为辅助。根据幼儿的年龄特点和发展需求，设计并开展了一系列丰富多彩的主题活动。丰富多彩的课程满足幼儿多样化的兴趣和发展需求，促进其全面发展。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红鹤引领，筑牢信念守初心	强化政治信念， 夯实思想根基； 规范组织生活， 激发队伍活力； 强化党风廉政建设， 营造清风正气	本年度，我园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组织政治学习确保每位党员教师深刻理解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同时持续开展党纪、条例、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含严禁违规吃喝）等专题学习，通过案例分析、警示教育、研讨交流等多形式，增强党员干部的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升党性修养。 我园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全年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2次，书记、副书记讲党课4次，组织生活会查摆问题8项并全部整改，每次活动都经过精心准备，确保质量，扎实开展“三同三比”主题实践活动，建立3个党员示范岗打造先锋团队，激发党员队伍的活力，推动党建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在区三同三比活动中，党员陈芳婷同志的《聚“三同”之力，展“三比”风采》工作案例推送到区教育局参展。 我园党支部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成立廉政工作领导小组，修订《党支部工作条例》等6项制度，通过签订责任书、开展廉政谈话、教职工思想动态防控等方式，加强对党员教师干部的日常及意识形态监督和管理。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规范“三重一大”决策程序，确保管理民主。积极响应上级“过紧日子、苦日子”的政策推行勤俭办园计划——资源循环利用倡导“变废为宝”；节能降耗管理实行无纸化办公等措施，同时利用公告栏、家长会、QQ群等渠道，公开透明幼儿园的财务收支、招生政策、食堂管理等信息，接受教师家长和社会监督，有效预防了腐败现象的发生，营造了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

2	鹤策高效，科学育人促发展	园所文化承悦启鹤；园务管理“四维”联控；保教管理扎实规范；安全为本健康护航。	我园建立完善的管理机制，设立书记室，园长室，保教保健室等部门，各年级实行年级组长负责制，各部门管理网络清晰，职责明确，形成党建引领→行政督导→部门执行→班级落地的四维管理体系。园内制定了科学合理的规章制度，包括幼儿园章程、党建管理制度、行政管理制 度、教职工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卫生保健制度等，确保幼儿园的各项工作有章可循、规范有序。同时，建立了民主管理机制，定期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充分听取教职工的意见和建议，共同参与幼儿园的管理和决策，增强教职工的归属感和责任感。 规范的管理是促进办园质量的有效手段，而管理的落实才是根本。在保教管理中，幼儿园重新修订了《幼儿园一日常规要求》《保教人员一日常规工作职责》等制度，使保教人员的工作更明确，更有指导性和针对性。以游戏为基本教学活动形式，切实制定教学相关计划，按周计划的安排合理开展一日活动，做到课前准备充分，心中有教案、手上有教具。各部门做到日巡查，周汇报，月考核将常规管理落实落细。 我园始终将安全工作置于首位，建立安全领导小组，实行网格化管理，定期排查园舍、设施及食品安全隐患，配备专职保安、监控及一键报警系统，严格门禁管理，筑牢安全防线。近三年实现安全“零事故”。通过“1530”教育、防溺水等12项安全主题课程及消防/防震演练，全面提升幼儿自我保护能力。 家庭既是幼儿教育的合作伙伴，也是幼儿教育的支持者、参与者。我们积极进行家园沟通，组织家长来园活动：如家长开放日，家长进课堂、家长志愿活动、家长会，家庭教育培训活动，让家长进得来，了解清，促进家园共育；通过班级温馨提示、班级群公示、家长云课堂等平台，宣讲正确的幼教观念，达到家园共识。通过逐渐完善的家园互动机制，让幼儿收获了长远发展。
3	鹤探芳园，深耕课程创特色	探索特色课程，促进幼儿全面发展。	(1) 基础课程为主线。严格按照《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的要求，开展基础课程涵盖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等五大领域，促进幼儿全面发展。(2) 自主游戏为特色。站在幼儿视角，在户外开辟鹤嘻嘻沙水池、鹤骑骑交通站等游戏区域，开设《鹤悦生态园》户外自主游戏课程，让幼儿感知体验贴近生活的自主游戏。(3) 主题活动为辅助。根据幼儿的年龄特点和发展需求，设计并开展了一系列丰富多彩的主题活动。丰富多彩的课程满足幼儿多样化的兴趣和发展需求，促进其全面发展。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开展学生课后服务工作，在年度预算中安排其他收入往来可用资金（增量）—课后服务费项目。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

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5 年 6 月 13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基本支出总额		385.14		项目支出总额		13.89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单位整体支出总额	399.03	399.03	100%	20	
年度目标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优化办园环境，提升保教保育品质。					
年度绩效指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在职在编人数（7 分）		7	13	3.77
			家园活动举办次数（8 分）		5	5	8
		质量指标 (15 分)	学前教育合格率（7 分）		100%	100%	7
			校园安全事故发生率（8 分）		0 次	0 次	8
		时效指标 (10 分)	年度任务目标完成率（5 分）		100%	100%	5
			资金支付及时率（5 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30 分）	幼儿入学率（6 分）		100%	100%	8
			教育教学环境（8 分）		持续改善	有改善	7
			教师教育质量（8 分）		持续提高	有提高	7
			违反师德事件（8 分）		0 次	0 次	8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10 分)	学生及家长对学校整体满意度（10 分）		≥95%	97.3%	10
总分	94.77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在职在编人数偏差原因：适龄入园儿童增加，在职在编人数增加，但未超过本单位核定的总编制人数 20 人。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继续加强学校绩效管理，强调动态过程评价、考核成绩与日常表现相结合； 2 加强预算编制过程控制，提高预算业务水平。
-----------------	---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学前教育保障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5 年 6 月 13 日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白鹤泉幼儿园		
项目类别		1、单位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23	13.23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新增资产数 (10 分)		5 个	5 个	10
			维修维护事项 (5 分)		4 项	4 项	5
		质量指标 (15 分)	委托服务质量合格率 (5 分)		100%	100%	5
			零星维修项目合格率 (5 分)		100%	100%	5
			资产采购项目合格率 (5 分)		100%	100%	5
		时效指标 (10 分)	项目完成时间 (5 分)		2024 年度内	2024 年度内	5
			资金支付及时率(5 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环境 (10 分)		持续改善	有改善	8
			教师教育质量 (10 分)		持续提高	有提高	8
			违反师德事件 (10 分)		0 次	0 次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	师生对学校满意度		≥95%	97%	10
	总分	96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继续加项目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率和预算执行率； 2.继续加强资金合规性管理，资金实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
-----------------	---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